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LANZ 利郎
CHINA LILANG LIMITED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4)

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最新營運表現

本公告乃中國利郎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自願發出，以提供本集團近期之營運表現。

零售表現

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LILANZ」產品之零售金額(按零售價值計算)與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上升5%至10%。

零售表現數據並不直接構成、代表或表示本集團之收入或財務表現之全面情況。

本公告乃根據董事會初步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營運數據初稿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資料後作出，並非以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後的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公告內的資料亦可能會被修改及調整。故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主席
王冬星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王聰星先生、蔡榮華先生、胡誠初先生及潘榮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鴻德博士、聶星先生及賴世賢先生。